

中共江苏大学委员会宣传部文件

宣传部〔2021〕5号

关于开展“印记初心——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篆刻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充分展示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年来的辉煌历程，讴歌党的丰功伟绩，鼓励全校篆刻爱好者以印章形式热情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新时代。经研究，决定开展“印记初心——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篆刻作品征集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对象

全体师生员工

二、作品要求

（一）主题内容

围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从中国共产党的百年风雨、百年奋斗中汲取滋养、激发灵感，着眼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的重大事件、优秀人物代表和先进事迹，侧重改革开放和党的十八大以来的辉煌成就，聚焦我国教育事业领域的重大成果、重要事件，结合学校“工中有农，以工支农”

的办学特色和文化情怀，深入挖掘题材，创作出一批有高度、有深度、有角度的艺术精品，为庆祝建党百年献礼。

（二）形式要求

1.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2. 印蜕要求 6-10 方（可附 2 个以上边款拓片），自行粘贴在四尺对开（138cm×34.5cm）的宣纸上成印屏，印屏一律竖式。

三、投稿要求

（一）提交要求

1. 填写《江苏大学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篆刻作品征集报名表》（详见附件）；

2. 提交印章实物、印蜕及印屏照片，照片要求为 JPEG 格式，每张大小 1-5M，白色背景、无杂物，必须有印面，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照片以印蜕/印屏/边款命名后，与附件一同以“篆刻作品征集+作品名称+作者姓名+联系方式”命名，发送至 xcb3@ujs.edu.cn；

3. 印章及印屏实物同时上交，另附作品释文、设计理念说明，标注材质、规格及制作工艺。作者需在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正楷注明：作品名称、姓名、单位、手机号码等信息。实物上交地址：江苏大学行政二号楼 507 室，联系人：郑礼月，联系电话：88790024。

（二）作品要求

1. 必须采用手工篆刻的表现形式；
2. 必须是独自完成的作品，严禁抄袭或由他人代劳；

3. 每位作者可投送不同主题内容的作品；
4. 截止时间：2021年3月10日17点前。

（三）展览

1. 学校对征稿作品进行评选，评出优秀作品并颁发证书。
2. 优秀作品将在学校相关场所进行展出，并推荐参加中华世纪坛艺术馆等多家单位举办的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篆刻作品展。
3. 原作品由主办方收藏，并授予收藏证书。
4. 凡投稿者均视为同意以上征稿规则。

附件：江苏大学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篆刻作品
征集报名表

党委宣传部 团委

2021年1月20日